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股 票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、9 月 16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 超过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 动情形。
- 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,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- 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,市场环境、生产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 幅波动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22年9月15日、9月1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 累计超过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 属于股票交易异 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(一) 生产经营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,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没有发 牛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。

(二) 重大事项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并向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函证核实: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除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,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;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组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,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 及市场传闻,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。

(四)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。

经公司自查,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未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。公司未发现可能对股价产生 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

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(2022年9月15日、9月16日)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,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。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,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,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
(二) 其他风险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,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

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,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